

# 天津美术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关于 《天津美术学院 2017 年学位授权审核 工作实施办法》的审核意见

天津市教委学位办:

经天津美术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天津美术学院 2017 年学位授权审核工作实施办法》符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印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办法〉的通知》、《天津市学位委员会关于印发天津市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且符合我校实际情况,实施办法内容及程序要求严谨,同意《天津美术学院 2017 年学位授权审核工作实施办法》在我校施行。

天津美术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  
2017.6